

云南省建水第一中学年食堂、服务部、水果饮品超市经营权 外包及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更正公告（01号）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云南省建水第一中学 2024 年-2026 年食堂、服务部、水果饮品超市经营权外包及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招标公告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公开发布，现招标人现对原公告的以下内容进行更正：具体更正事项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原公告项目名称：云南省建水第一中学 2024 年-2026 年食堂、服务部、水果饮品超市经营权外包及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

更正公告项目名称：云南省建水第一中学 2024 年-**2027** 年食堂、服务部、水果饮品超市经营权外包及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

二、项目简介

原公告项目简介：云南省建水第一中学实行全封闭管理，在校师生 5400 余人。目前学校有汉族食堂三个、清真食堂一个，水果饮品超市 1 个，学生可根据喜好随机选择食堂就餐；为确保学校正常的供餐和生活服务工作，维护校园安全稳定，保证学校教育教学工作和生活的有序进行，经学校研究决定，对第一食堂【汉族食堂（又名“锦味堂”）】、第四食堂【清真食堂（又名“真味堂”）】、初中师生服务部、高中师生服务部、水果饮品超市经营权承包及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面向社会公开招标，分别选取具备实力的供应商提供承包服务及食材配送服务。

更正公告项目简介：云南省建水第一中学实行全封闭管理，在校师生 5400 余人。目前学校有汉族食堂三个、清真食堂一个，水果饮品超市 1 个，学生可根据喜好随机选择食堂就餐；为确保学校正常的供餐和生活服务工作，维护校园安全稳定，保证学校教育教学工作和生活的有序进行，经学校研究决定，对第一食堂【汉族食堂（又名“锦味堂”）】、第四食堂【清真食堂（又名“真味堂”）】、**师生服务部（一）、师生服务部（二）、**水果饮品超市经营权承包及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面向社会公开招标，分别选取具备实力的供应商提供承包服务及食材配送服务。



三、标段划分情况

原公告标段划分情况:

标段号	标段名称	标段范围	服务面积	服务要求
1 标段	第一食堂【汉族食堂（又名“锦味堂”）】、初中师生服务部经营承包服务	①餐饮服务（早餐、课间餐、中餐、晚餐、夜宵）； ②零售服务（日用百货、文具用品、生活用品、矿泉水、牛奶等食品）	一食堂面积 1350m ² ；初中师生服务部面积 53m ²	承包人必须按照上级和学校要求执行“六T”管理，并对场地、设施按“六T”要求进行布置改造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。（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）。
2 标段	第四食堂【清真食堂（又名“真味堂”）】、高中师生服务部经营承包服务	①清真餐饮服务（早餐、课间餐、中餐、晚餐、夜宵）； ②零售服务（日用百货、文具用品、生活用品、矿泉水、牛奶等食品）	四食堂面积 598m ² ；高中生服务部面积 175.33 m ²	承包人必须按照上级和学校要求执行“六T”管理，并对场地、设施按“六T”要求进行布置改造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。（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）。
3 标段	第一食堂【汉族食堂（又名“锦味堂”）】食材配送服务	完成云南省建水第一中学食堂食材采购及配送，包括米、面粉、食用油、肉类、蛋类、蔬菜类、水果类、冻品、豆制品、调料、干货等。	一食堂面积 1350m ²	满足招标人采购要求，并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标准和食品安全法规。（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）。
4 标段	第四食堂【清真食堂（又名“真味堂”）】食材配送服务	完成云南省建水第一中学食堂食材采购及配送（清真），包括米、面粉、食用油、肉类、蛋类、蔬菜类、水果类、冻品、豆制品、调料、干货等。	四食堂面积 598m ²	满足招标人采购要求，并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标准和食品安全法规。（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）。
5 标段	水果饮品超市经营承包服务	完成水果饮品超市的经营承包工作。经营范围为现烤糕点、新鲜水果、现榨冷、热饮、简易早餐（包子、饺子、稀饭、鸡蛋）等。	水果饮品超市 建筑面积 350m ²	满足招标人采购要求，并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标准和食品安全法规。（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）。

更正公告标段划分情况

标段号	标段名称	标段范围	服务面积	服务要求
1 标段	第一食堂【汉族食堂（又名“锦味堂”）】、师	①餐饮服务（早餐、课间餐、中餐、晚餐、夜宵）；	一食堂面积 1350m ² ； 师生服务部（一） 面积	承包人必须按照上级和学校要求执行“六T”管理，并对场地、

标段号	标段名称	标段范围	服务面积	服务要求
	生服务部（一） 经营承包服务	②零售服务（日用百货、文具用品、生活用品、矿泉水、牛奶等食品）	53m ²	设施按“六T”要求进行布置改造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。（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）。
2 标段	第四食堂【清真食堂（又名“真味堂”）】、师生服务部（二） 经营承包服务	①清真餐饮服务（早餐、课间餐、中餐、晚餐、夜宵）； ②零售服务（日用百货、文具用品、生活用品、矿泉水、牛奶等食品）	四食堂面积 598m ² ；师生服务部（二）面积 175.33 m ²	承包人必须按照上级和学校要求执行“六T”管理，并对场地、设施按“六T”要求进行布置改造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。（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）。
3 标段	第一食堂【汉族食堂（又名“锦味堂”）】食材 配送服务	完成云南省建水第一中学食堂食材采购及配送，包括米、面粉、食用油、肉类、蛋类、蔬菜类、冻品、豆制品、调料、干货等。	一食堂面积 1350m ²	满足招标人采购要求，并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标准和食品安全法规。（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）。
4 标段	第四食堂【清真食堂（又名“真味堂”）】食材 配送服务	完成云南省建水第一中学食堂食材采购及配送（清真），包括米、面粉、食用油、肉类、蛋类、蔬菜类、冻品、豆制品、调料、干货等。	四食堂面积 598m ²	满足招标人采购要求，并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标准和食品安全法规。（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）。
5 标段	水果饮品超市经营 承包服务	完成水果饮品超市的经营承包工作。经营范围为现烤糕点、新鲜水果、 矿泉水、牛奶 、简易早餐（包子、饺子、稀饭、鸡蛋）等。	水果饮品超市 建筑面积 350m ²	满足招标人采购要求，并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标准和食品安全法规。（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）。

四、第 5.1 1 标段、2 标段招标控制价第（2）、（3）、（4）条内容

原公告内容：

（2）第一食堂【汉族食堂（又名“锦味堂”）】租金不少于 696600.00 元/年，设备使用折旧费为 20000.00 元/年；初中师生服务部租金不少于 248040.00 元/年。

（3）第四食堂【清真食堂（又名“真味堂”）】租金不少于 444912.00 元/年，设备使用折旧费为每年 20000.00 元/年；高中师生服务部租金不少于 525990.00 元/年。

(4) 结算方式：承包租金由中标供应商按中标金额逐年缴纳，设备使用折旧费按 20000.00 元/年缴纳。清真食堂洗碗设备由学校提供，按 60000 元/年收取，洗碗员工由承包方自派；汉族食堂洗碗费用按 0.25 元/个收取。

更正公告内容：

(2) 第一食堂【汉族食堂（又名“锦味堂”）】租金不少于 696600.00 元/年，设备使用折旧费为 20000.00 元/年；师生服务部（一）租金不少于 248040.00 元/年。

(3) 第四食堂【清真食堂（又名“真味堂”）】租金不少于 444912.00 元/年，设备使用折旧费为每年 20000.00 元/年；师生服务部（二）租金不少于 525990.00 元/年。

(4) 结算方式：承包租金由中标供应商按中标金额逐年缴纳，设备使用折旧费按 20000.00 元/年缴纳。清真食堂洗碗设备由学校提供，按 60000 元/年收取，洗碗员工由承包方自派；汉族食堂洗碗费用按 0.25 元/个收取。**垃圾清运费按照当地环卫部门规定实时缴纳。**

五、招标范围及招标规模第 1 标段、第 2 标段、第 5 标段相关内容

原公告内容：

1 标段：第一食堂【汉族食堂（又名“锦味堂”）】建筑面积 1350m²，初中师生服务部面积 53m² 的经营承包工作。承包人必须按照上级和学校要求执行“六 T”管理，并对场地、设施按“六 T”要求进行布置改造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。（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）。

2 标段：第四食堂【清真食堂（又名“真味堂”）】建筑面积 598 m²，高中师生服务部面积 175.33 m² 的经营承包工作。承包人必须按照上级和学校要求执行“六 T”管理，并对场地、设施按“六 T”要求进行布置改造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。（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）

5 标段：提供水果饮品超市建筑面积 350m² 的经营承包工作。经营范围为现烤糕点、新鲜水果、现榨冷、热饮、简易早餐（包子、饺子、稀饭、鸡蛋）（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）。

更正公告内容：



1 标段：第一食堂【汉族食堂（又名“锦味堂”）】建筑面积 1350m²，师生服务部（一）面积 53m² 的经营承包工作。承包人必须按照上级和学校要求执行“六 T”管理，并对场地、设施按“六 T”要求进行布置改造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。（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）。

2 标段：第四食堂【清真食堂（又名“真味堂”）】建筑面积 598 m²，师生服务部（二）面积 175.33 m² 的经营承包工作。承包人必须按照上级和学校要求执行“六 T”管理，并对场地、设施按“六 T”要求进行布置改造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。（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）。

5 标段：提供水果饮品超市建筑面积 350m² 的经营承包工作。经营范围为现烤糕点、新鲜水果、矿泉水、牛奶、简易早餐（包子、饺子、稀饭、鸡蛋）（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）。

六、投标人资格要求“人员要求”第①项内容

原公告内容：

① 1 标段、2 标段食堂及服务部拟派人员要求：拟派往本项目的人员中厨师不得少于 2 名，须具有有效的厨师资格证、身份证、健康证，食堂及服务部所有人员须具备有效的健康证、身份证。其中 2 标段清真食堂必须符合清真饮食标准及习惯要求，2 标段项目负责人、主要管理人员及厨师必须是回族。普通员工回族占比不低于 30%，回族员工服饰需满足校园服饰要求。项目负责人须为本单位人员（提供社保证明）。

更正公告内容：

① 1 标段、2 标段食堂及服务部拟派人员要求：拟派往本项目的人员中厨师不得少于 2 名，须具有有效的厨师资格证、身份证、健康证，食堂及服务部所有人员须具备有效的健康证、身份证。其中 2 标段清真食堂必须符合清真饮食标准及习惯要求，2 标段项目负责人、主要管理人员及厨师必须是回族。普通员工回族占比不低于 30%，**回族员工服饰需满足地方及校园服饰要求**。项目负责人须为本单位人员（提供社保证明）。

七、其他说明

7.1 本次更正公告在原公告媒体上发布。

7.2 各潜在投标人请注意查收更正公告，并仔细核对具体更正内容，如有疑问，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。

联系人：史孟椿、王许赫

联系方式：0871-65173059

特此公告。

